

113 學年度嘉義縣同仁國小領域/科目課程課程評鑑檢核表

年級 一 領域: 數學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教學單元設計可促進達成核心素養。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各單元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由淺而深讓學依序學習。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課程計畫與教學內容都有依照主管機關的規定。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各教學單元間都有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能依教學單元及教學重點設計符合的教學評量。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跨領域學習時，相關科目老師會互相討論與協調配合。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規劃課程時依照學校的願景與學生的先備知識設計。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適時開會與社群討論，規劃與設計課程。
課程 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老師具有教授數學的能力，能引導學生學習。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老師利用時間參加數學領域的相關研習，以利教學相長。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教師規劃時間開會，進行社群討論、共同備課。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利用班親會及班級社群讓家長知道課程內容的實施。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教師依規定討論評選適當教科書。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上課地點已妥善規劃與布置。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利用數學附件進行數學遊戲，複習課程。
課程 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依教學進度安排家庭作業，並利用多元方式評量。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班上有特生，會簡化其學習內容。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每學習都有期中考和期末考，根據考試結果調整教學及進行加強。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利用週三下午開學年會議及領域會議，教師彼此分享與討論教學實況。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除特生外，其餘學生皆可掌握階段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普生會主動幫特生斯附件，及進行簡易指導。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學生已進行 100-200 的點數學習。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4 年6月26日	評鑑者簽名	龔 玫勳 葉 弘洋 賴 永昌 曹 文發
------	------------	-------	---

113 學年度嘉義縣同仁國小二年級數學領域/科目課程評鑑檢核表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教學重點之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能呼應核心素養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教學設計透過實際手動操作級引導以適合學生獲學習效益，提供充分學習機會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各項主題內容尚能融入各項法定議題及必要議題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各主題從先備經驗透過引導-等大致能符合課程目標統整性和順序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從認識基本概念、到理解級應用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學習課程內容和節數，符合課綱規定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規劃並蒐集 PPT、及影片、網站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經過學年會議或週三進修時課發會等會議開會決議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學校師資長足以實施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因已多參加新課程專業等研習對課綱已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老師參與學年會議共備、觀課、議課等活動已熟知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透過班親會書面、LINE、校網等多元管道讓家長和學生了解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教學用地與設備尚齊全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規劃配合評量辦理班級學習單紀錄表實作小組討論並進行發表展示
課程實施	施各課程情形(學)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透過發表、分組討論、學習單等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依學生差異由遊戲發表、分組討論、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掌握課綱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補充較欠缺的部份。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透過學年會議對話適時改進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透過發表學習單、紀錄表、實作及複習卷等方式精熟各學習重點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符合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在學習過程中學生樂於透過遊戲、故事、小組合作等，學生學習性興致頗高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4 年 6 月 20 日	評鑑者簽名	賴采岳、龔政勳 龔政萍、曹文發
------	----------------	-------	--------------------

113 學年度嘉義縣同仁國小領域/科目課程課程評鑑檢核表

年級：三年級 領域：數學領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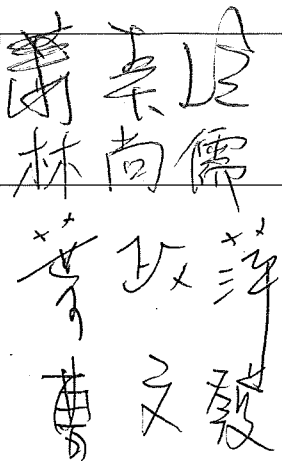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教學單元設計符合課綱要求。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各單元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與動機。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課程整體架構內含課綱與主管機關規定之必備項目。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各單元主題符合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各主題、教學重點、進度可相呼應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未規劃跨領域統整課程。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規劃與設計過程有參考各種資料。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學年會議共同討論，並經課發會審議通過。

課程 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校內師資足以有效實施數學領域課程。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授課教師已參加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對課程綱要有充分理解。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教師參與學年會議,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利用班親會、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實施場地與設備,均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無相關措施用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依課程計畫進行教學。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教師運用多元教學策略,例如:資訊融
		課程實施	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入教學與差異化教學等，配合課程內容與學生個別需求。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教學評量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教學重點的調整。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教師會利用學年會議、領域會議進行教學實施情形討論，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精熟程度可再加強。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學生在課程之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例如：課程中進行小組合作學習，學生表現出「增進學習動機」、「增強自信與社交技巧」等積極正向態度。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學生對於課程的參與度高，學習表現有持續進展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4 年 6 月 25 日	評鑑者簽名	
------	----------------	-------	---

113 學年度嘉義縣同仁國小領域/科目課程課程評鑑檢核表

年級： 四 領域：數學領域/數學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依據課綱擬定課程計畫，按本校四年級學生學習能力、過往學習經驗，安排符合課綱規定。唯學生過往經驗不同，教學時由同年段老師共同思考如何在課前預習做調整。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課程目標、教學重點、進度、內容或融入領域亦或是採獨立教學，均符合課綱規定。融入教學時學生能否做正確連結，需要再引導。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校訂課程與領域課程跨域結合，以學生生活經驗為出發點，從學校到社區、社區到社會進而連結到國際，教學內容彼此密切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課程 實施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 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 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 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 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領域課程 透過年段 會議或相 關教師專 業學習社 群共同討 論進行規 劃與設計。 於設計同 方多學 生能力 及方向。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 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 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 過。					✓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 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 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 排。					✓	課程師資 依專長任 課。學校所 有教師均 定時參加 教育專業 相關之研 習。研習後 之回饋與 分享應可 用於教學 現場。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 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 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 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 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 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 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課程計畫 透過班親 會與通訊 軟體及書 面等多 元管道向 家長及學 生宣導。唯 家長對教 材了解程 度有限，有 待教師做 好溝通橋 梁。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 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 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選定教材， 均經教育 部審定合 格，經事前 評估選用。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 設備，已規劃妥善。					✓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 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 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數學能力 檢測：定期 進行學習 診斷與回 饋，如數學 基本能力 檢核題、單 元後評量， 掌握學生 學習成效。

								結合各單元重點任務卡，學生完成後可獲得獎勵，鼓勵主學習累積歷程。邀請家長參與教學，了解學生表現與學習進展。
課程 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1. 數學課程設計依據課程計畫，聚焦在第二學段的核心理心素養(如：運用數學表徵解決問題、理解數學與生活的連結)，以達成學習重點的精熟與彈性課程目標。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2. 教學策略上，採用問題導向學習、數學敘說與解釋、操作活動等方式，讓學生能在探究中理解概念。例如在「面積與周長」單元中，讓學生設計理想遊樂場平面圖，實作並計算周長與面積，整合幾何知識與空間感培養。

								3. 針對程度不同學生提供「基本題」、「挑戰題」及「生活應用題」三段練習。將學生分組進行合作解題、互助說明，培養邏輯思維與口語表達能力。運用校內學平板學習平台進行即時回饋練習，提升學生參與與專注力。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透過年段會議及各專業教師學習社群，定期評量及學力測驗結束，均進行檢討會議，並以此作為改策變教學策略，以期提高學生學習效果。教學策略擬訂該如何符合學生需求。
		18. 評量回饋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教師考量學生能力，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及整合之機會，使學習經驗具情境脈絡化。在思考與探究過程，孩子
		19. 素養達成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能否明白學習主體？能透過整合達後了解。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各年段教師透過差異化教學、分組活動，讓班上每位學生盡量達成學習目標。部份學習低成就的孩子未達成目標，該重新討論教學模式。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4年6月25日	評鑑者簽名	蕭林 吳尚儒
------	-----------	-------	--------

黃政華
黃文發

113 學年度嘉義縣同仁國小領域/科目課程課程評鑑檢核表

年級 五 領域: 數學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教學單元和教學重點規劃，能有效促進核心素養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教學設計可以多增加學生體驗、探究和整合之機會。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符合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各教學單元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各項目內容之間舉有邏輯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較少進行數學跨領域統整課程主題，可適時進行。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教師較少參閱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可利用備課日依課程內容參閱。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規劃設計經教師學習社群共同討論，並經課程發展委員

								會審議通過。
課程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進行數學領域教學。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校內行政主管及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因校內較少舉辦數學科之研習，故教師較少進行數學科教學之專業對話，規劃週三進修時適時排入。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學校課程或主管機關備查，並將課程計畫放置學校網站。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經教科書會議選用。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數學科相關措施較少，鼓勵學生參加校內外舉辦的數學科活動。
課程實施	情形(學年)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數學科教學策略能使學生精熟學習重點。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教師能運用多元化策略，重視學生個別差異，適性教學。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教師依據108課綱核心素養導向共備、教課、評量及補救教學，每學期辦理兩次定期評量。由教師命題，填寫雙向細目表後，經其他老師審題。期末再由科技化評量系統篩選出需扶助對象，進行學習扶助教學。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校內無數學專業學習社群，可利用週三進修進行教師對話，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程辦理）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部分學生之學習結果表現未能達成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教師利用課餘時間予以補救。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數學即生活，進行數學教學時，盡量

									生活讓學生能生活化應用。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學生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4 年 6 月 26 日	評鑑者簽名	
------	----------------	-------	---

113 學年度嘉義縣同仁國小領域/科目課程課程評鑑檢核表

年級：六年級 領域：數學

層面	對象	評鑑重點	課程發展品質原則	達成情形 (待加強→優異)					簡要文字描述
				1	2	3	4	5	
課程設計	領域/科目課程(每年5月1日至6月30日)	5. 素養導向	5.1 教學單元/主題和教學重點之規劃，能完整納入課綱列示之本教育階段學習重點，兼具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兩軸度之學習，以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	教學單元和教學重點之規畫，能有效促進核心素養之達成。
			5.2 領域/科目內各單元/主題之教學設計，適合學生的能力、興趣和動機，提供學生練習、體驗、思考、探究和整合之充分機會，學習經驗之安排具情境脈絡化、意義化及適性化特徵。				✓		教學設計可以多增加學生體驗、探究和整合之機會。
		6. 內容結構	6.1 內含課綱及所屬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如各年級課程目標或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各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進度、評量方式及配合教學單元/主題內容擬融入之相應合適之議題內容摘要。					✓	符合地方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規定課程計畫中應包含之項目。
			6.2 同一學習階段內各教學單元/主題彼此間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	各教學單元符合順序性、繼續性和統整性之課程組織原則。
		7. 邏輯關連	7.1 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教學重點、教學時間與進度以及評量方式等項目內容，彼此具相呼應之邏輯關連。					✓	各項目內容之間舉有邏輯關連。
			7.2 領域/科目課程若規劃跨領域/科目統整課程單元/主題，應確實具主題內容彼此密切關連之統整精神；採協同教學之單元，其參與授課之教師及擬採計教學節數應列明。				✓		較少進行數學跨領域統整課程主題，可適時進行。
		8. 發展過程	8.1 規劃與設計過程蒐集、參考及評估本領域/科目課程設計所需之重要資料，如領域/科目課綱、學校課程願景、可能之教材與教學資源、學生先備經驗或成就與發展狀態、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等。				✓		教師較少參閱課程與教學設計參考文獻，可利用備課日依課程內容參閱。

			8.2 規劃與設計過程具專業參與性，經由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或相關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共同討論，並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	規劃設計經教師會議共同討論，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
課程 實施	各課程實施準備(每年6月1日至7月31日)	13. 師資專業	13.1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有效實施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尤其新設領域/科目，如科技、新住民語文之師資已妥適安排。				✓	校內師資人力及專長足以進行數學領域教學。
			13.2 校內行政主管和教師已參加主管機關及學校辦理之新課程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對課程綱要內容有充分理解。				✓	校內行政主管及教師已參加新課綱專業研習或成長活動。
			13.3 教師積極參與各領域/科目小組會議、年級會議及專業學習社群之專業研討、共同備課、觀課和議課活動，熟知任教課程之課綱、課程計畫及教材內容。			✓		因校內較少舉辦數學科之研習，故教師較少進行數學科教學之專業對話，規劃週三進修時適時排入。
		14. 家長溝通	14.1 學校課程計畫能獲主管機關備查，並運用書面或網路等多元管道向學生與家長說明。				✓	學校課程或主管機關備查，並將課程計畫放置學校網站。
		15. 教材資源	15.1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選用，自編教材及相關教學資源能呼應課程目標並依規定審查。				✓	所需審定本教材，已依規定程序經教科書會議選用。
			15.2 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之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	實施場地與設備，已規劃妥善。
		16. 學習促進	16.1 規劃必要措施，以促進課程實施及其效果，如辦理課程相關之展演、競賽、活動、能力檢測、學習護照等。				✓	數學科相關措施較少，鼓勵學生參加校內外舉辦的數學科活動。

課程 實施	各課程實施情形(學年開學日至次年學期結束)	17. 教學實施	17.1 教師依課程計畫之規劃進行教學，教學策略和活動安排能促成本教育階段領域/科目核心素養、精熟學習重點及達成彈性學習課程目標。				✓	數學科教學策略能使學生精熟學習重點。
			17.2 教師能視課程內容、學習重點、學生特質及資源條件，採用相應合適之多元教學策略，並重視教學過程之適性化。				✓	教師能運用多元化策略，重視學生個別差異，適性教學。
		18. 評量回饋	18.1 教師於教學過程之評量或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能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並根據評量結果進行學習輔導或教學調整。				✓	教師在定期學習成就評量之內容與方法，已掌握課綱及課程計畫規劃之核心素養、學習內容與學習表現，但還是鼓勵教師參加關於評量之研習。
			18.2 各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年級會議及各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能就各課程之教學實施情形進行對話、討論，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	校內無數學專業學習社群，可利用週三進修進行教師對話，適時改進課程與教學計畫及其實施。
課程 效果	領域、科目課程(配合平時及定期學生評量期辦理)	19. 素養達成	19.1 各學習階段/年級學生於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能達成各該領域/科目課綱訂定之本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				✓	部分學生之學習結果表現未能達成教育階段核心素養，並精熟各學習重點，教師利用課餘時間予以補救。
			19.2 各領域/科目課綱核心素養及學習重點以外之其他非意圖性學習結果，具教育之積極正向價值。				✓	數學即生活，進行數學教學

									時，盡量生活讓學生能生活化應用。
		20. 持續進展	20.1 學生在各領域/科目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		學生之學習結果表現於各年級和學習階段具持續進展之現象。

說明：

1. 評鑑重點編號參考教育部函頒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實施課程評鑑參考原則」
2. 各層面填具時間依四、評鑑時程之時序填寫

評鑑日期	114 年 6 月 27 日	評鑑者簽名	魏明佑 曹文發 蔣裕芳 黃政洋
------	----------------	-------	--------------------------